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7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9〕2261号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龙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龙电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天龙电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天龙电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天龙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龙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天龙电子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松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顾嫣萍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060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4.63 元，共计募集资金 36,575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810 万元(承销及保荐费总计 2,960 万元，已预付 15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3,76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822 万元以及已预付的承销保荐费 15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1,79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6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2,304.93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44.06 万元；2018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469.22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未到期本金余额为 13,600.00 万元，2018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93.72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8,774.15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37.7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356.6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1月6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市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宗汉支行	39516001040013885	822,964.18	
中信银行宁波杭州湾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8114701012700151289	2,743,325.81	
合计		3,566,289.9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其他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募投项目“年产 2634 万件精密注塑件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后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 投资额（万元）
年产 2634 万件精密注 塑件技术改 造项目	变更前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杭州湾新区八塘路 116 号	17,722.00
	变更后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杭州湾新区八塘路 116 号	17,722.00
		上海天海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景联路 188 弄 3 号、7 号	
		江苏意航汽车部件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滨江经济开发区锦文路 9 号	
		江苏意航汽车部件技术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军山街凤亭南路 1 号	
		成都天龙意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南二路 201 号	
		成都天龙意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茂林路 14 号 1 幢车间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793.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69.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74.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未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调整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承诺投资总额	是否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634 万件精密注塑件技术改造项目	-	17,722.00	-	否	17,722.00	17,722.00	5,137.38	-6,875.81	61.20	2020-6-30	-	-	否	
年产 160 付精密模具技术改造项目	-	6,130.00	-	否	6,130.00	6,130.00	104.37	-2,122.07	65.38	2020-6-30	-	-	否	
精密注塑件、精密模具研发中心项目	-	3,724.00	-	否	3,724.00	3,724.00	116.84	-3,254.46	12.61	2020-6-30	-	-	否	
年产 1130 万件汽车精密注塑零部件建设	-	4,217.00	-	否	4,217.00	4,217.00	1,110.63	-766.51	81.82	2020-6-30	-	-	否	
合计	-	31,793.00	-	-	31,793.00	31,793.00	6,469.22	-13,018.85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2634 万件精密注塑件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1130 万件汽车精密注塑零部件建设项目、年产 160 付精密模具技术改造项目主要为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制造功能性塑料零部件及提供模具设计开发制造服务。考虑到目前宏观环境、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中国汽车市场增速趋缓，同时随着汽车电子化快速发展及汽车轻量化趋势，对汽车塑料零件的功能及模具的设计开发制造提出更高的要求，为了继续保														

	<p>持公司行业先进的制造优势，后续投入需要根据市场需求进一步选型、优化及调试相关生产系统和设备，公司拟将以上三个项目建设完成日期延期到 2020 年 6 月 30 日。</p> <p>精密注塑件、精密模具研发中心项目是为了提升研发设计水平，改善研发设计软硬件条件，吸引高水平研发设计人员，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而实施的项目。该项目随着汽车电子化快速发展及汽车轻量化趋势，对塑料零件产品功能、模具设计开发及生产工艺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行业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对研发设备和技术路线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根据实际运营情况及未来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并综合考虑公司整体技术创新的需求，本着审慎和效益最大化的原则，拟将“精密注塑件、精密模具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完成日期延期到 2020 年 6 月 30 日。</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p>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723.58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p> <p>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以闲置的募集资金 3,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 3,000 万元实际暂未转出。</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含 1.7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可滚动使用。</p> <p>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含 1.7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且流动性较好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包括银行、证券公司、基金、资管、信托等，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可滚动使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有 13,600 万元未到期，理财终止日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前全部到期。</p>